# 附件六

# 2024年中国石油大学（北京）学生社会实践

# 优秀实践报告工作安排

**各院团委：**

为激发同学们参与社会实践的热情，展现暑期社会实践中的大学生风采，做好总结沉淀工作，表彰优秀，校团委面向参与本年度社会实践的全体学生开展实践优秀实践报告评奖评优，通过专家函评方式评选出10篇优秀实践报告。

一、评选流程

1. **团队自荐**（须入围优秀团队一等奖答辩，截至9月15日）**：**

9月12日10:00前将实践报告交至挂靠单位，具体内容及格式要求见《附件1：2024年中国石油大学（北京）实践成果收集》。

**（二）挂靠单位初评**（截至9月18日）**：**

挂靠单位对实践报告进行初审，可酌情举行学院社会实践优秀实践报告评选推优，每单位推选0-2篇，截至9月19日23:00将推荐参评实践报告的相关信息填写至《附件14：2024年中国石油大学（北京）学生社会实践评优汇总表——优秀实践报告推荐汇总表》中，并向校团委提交汇总表和实践报告原文。

1. **校级终评：**

一等奖答辩时，专家评委现场评审，根据最终得分情况确定优秀实践报告名单。

二、评选标准

参与评选实践报告应满足以下基本条件：

1.选题对社会具有积极影响，如全面阐述了某个社会现象或社会问题。

2.对于社会的热点、焦点问题能做出一定的研究和思考，并能提出解决相关问题的措施和建议。

3.层次、段落清晰，语言通顺，清楚明了地叙述了实践过程，符合标准实践报告格式。

4.具有一定深度或有所创新。

三、注意事项

各学院提交时应注意，填写附件14时，排序应为学院的推荐顺序。

共青团中国石油大学（北京）委员会

2024年9月5日